華府素友會青年領導服務獎

(11/02/2008)

〔宗 旨〕 鼓勵並表揚熱心服務華裔社會之華裔青年。

〔申請資格〕 居住在大華府與巴城地區，就讀十一及十二年級的華裔子女均可申請。

〔評審標準〕 (一) 主要標準 (70%)

1. 對華裔社會的領導與服務

2. 在學校及一般社區的領導與服務

(二) 其他考量 (30%)

1. 在體育、藝術、音樂或文學等有所成就者

2. 對中華文化有認識與成就者

3. 在校成績

〔獎 金〕 第一名：獎金$2,000.00

第二名：獎金$1,500.00

第三名：獎金$1,000.00

〔申請人注意事項〕

1. 申請人必須簡述八年級以後按照年月日順序的成就。

2. 申請人必須繳交兩頁的短文。文章的題目是:「從我在領導及服務經驗中，我學到了什麼？」。中英文皆可。

3. 繳交介紹信(至少一封)，簡述申請人在「評審標準」所列各項中相關的成就。

4. 繳交在校成績單一份。全部申請資料(成績單及介紹信除外)請勿超過六頁。申請資料，概不退還。

5. 申請人和申請人的父母(或合法監護人)，必須在「允許華府素友會查詢資料的真實性及發表短文」的文件上簽字。

6. 申請資料必須列出 E-mail address，住所地址及電話號碼，以便通知。

7. 申請在 **2009** 年 **1** 月 **3** 日截止，以郵戳為憑。申請資料

請寄： **Mrs. Alice S. Jao** **沈葆女士**

13306 Global Street **(301)464-2786 (H)**

Bowie, MD 20720 **(301)314-7178 (O)**

8. 得獎人將在 **2009** 年 **2** 月 **4** 日前收到通知，華府素友會將在 **2009** 年 **2** 月 **14** 日該會舉辦的新年慈善晚會中頒獎。

9. 頒獎地點：**Hilton Alexandria Mark Center, 5000 Seminary Rd., Alexandria, VA 22311 (703)845-1010**。得獎人必須親自出席領獎。素友會將邀請得獎人參加慈善晚會。